

## 外国语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教学〔2006〕4号)、教育部关于印发《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的通知(教学〔2018〕5号)、《沈阳大学201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工作实施方案》的要求,特制定我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:

### 一、专业计划

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计划招生 13 人。

### 二、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

1. 复试分数线基本要求:按照 2019 年 A 类地区全国汉语国际教育专业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分数线要求执行。

2. 退役大学生复试分数线:总分不低于 2019 年 A 类地区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分数线 70 分之内(含 70 分)。

### 三、复试差额比例:不低于 120%

### 四、复试时间及地点

复试工作包括两个方面,即专业笔试和综合面试。

专业课笔试:由研究生院组织考试。

综合面试:由我院组织,地点为沈阳大学南院外文楼 507/509 教室。

具体复试时间及相关事宜请考生登陆沈阳大学研究生院网站查询。

### 五、复试基本内容及要求

详见《沈阳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工作实施方案》。

### 六、调剂工作

详见《沈阳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》

七、联系方式 024-62268739 李老师

八、监督电话 024-62266962